

佛光山普門中學 107 年度普門盃國小高年級學藝競賽辦法 106 年 8 月 15 日修訂

- 一、目的：為探討國小高年級生九年一貫教材之學習成就，提供各校檢視語文與數理能力的平台，並做適度之學習建議，以提高學生的學習成就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佛光山普門中學。
- 三、競賽對象：全國國小高年級學生。
- 四、競賽項目：國語、數學（每科評量各 50 分鐘）。
- 五、競賽內容：1. 國語：國小五年級以上課程範圍。 2. 數學：國小五年級以上課程範圍。
3. 題型：以選擇、填充、計算題為主。4. 計分方式：每科以一百分為滿分。
- 六、競賽日期及地點：107 年 1 月 7 日(星期日)上午 9 時至 11 時於本校舉行。
(准考證於比賽前寄發，試場分配圖於競賽前一日中午 12 時前公布於本校網頁)
- 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20 日(星期三)截止報名。
- 八、報名方式：免報名費。
 1. 通訊報名：07-6562676 轉 123
 2. 傳真報名：07-6563559 (報名表請上普門中學網頁下載列印)
 3. 親自到本校教務處、招生處報名。
- 九、成績公佈：1. 107 年 1 月 11 日 (星期四) 12:00 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個人獎優勝名單。
2. 個人競賽成績，將統一郵寄。
- 十、優勝獎勵：
 1. 依個人成績，由高至低順序排名。
(總分相同以數學分數取勝，二科同分則並列，一科低於 60 分，不予以獎勵)。
 2. 優勝者頒發獎狀及獎金，並擇期於本校公開表揚。
第一至五名：獎狀及獎勵金 NT. 3000 元。第六至十名：獎狀及獎勵金 NT. 1500 元。
第十一至二十名：獎狀及獎勵金 NT. 1000 元。第二十一至三十名獎狀及獎勵金 NT. 500 元。第三十一至五十名獎狀及獎勵金 NT. 300 元。二科均滿分者另加發獎勵金 NT. 5000 元。
 3. 上列獎勵金受獎人須親自到校接受公開表揚。
- 十一、參賽地址：高雄市大樹區大坑路 140-11 號。
★競賽當日同時舉行家長辦學說明會(上午 9:00 至 11:00)，歡迎家長踴躍參加！

-----沿-----線-----撕-----下-----

107 年普門盃國小高年級學藝競賽報名表

編號：

本校介紹人：

學生姓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就讀學校	_____縣(市)_____國小 班級：____年____班
家長姓名		連絡電話	(住)	(行)
連絡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市	市鄉	路 段 巷 號 樓之
		縣	區鎮	街 弄
推薦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業成績優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學成績優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講、朗讀比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成績優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參加科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參加相關數理競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特殊得獎紀錄) _____			
交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搭乘交通車(平安保險請填寫下方基本資料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長自行接送			
基本資料	身分證字號： _____ (查詢考試成績) 出生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	

